

全民阅读

读书，
让你更有力量

书读了不少，但给我印象最深刻、对我影响最大的，则是参加工作第一年时读的《平凡的世界》。作者以现实主义手法全景式地描写了1980前后十年间，中国现代城乡生活发生巨大变迁，通过对以孙少平等人为代表的社会各阶层普通人们的自尊自强、奋斗与拼搏、挫折与追求、痛苦与欢乐的形象刻画，歌颂了改革开放和人性之美。没有华丽的辞藻，没有特别的人或者轰轰烈烈的事，有的只是平凡琐碎的社会生活细节。虽然读后会有一种苍凉沉重的感觉，却又能激发和促使你昂扬向上和更加热爱生活。于我而言，与其说这是一部小说，不如说是一部励志书。

——李宗宝

初读《第二次握手》，还是在校园里。从书店买到这本书，我如获至宝，读得茶饭不思。晚上宿舍里的灯熄了，我还舍不得放手，就猫在被窝里借助手电偷偷地看，边读边用枕巾不停地擦拭着泪水，丁洁琼和苏冠兰之间纯粹浓烈的爱情，把我感动得一塌糊涂。故事的最后，作为主人公的丁洁琼最终释怀了，作为读者的我，却依然纠结着，既为叶玉菡最终的归宿而庆幸，又为苏冠兰与丁洁琼虽历经波折却最终未能成眷属的结局唏嘘慨叹。当然，那汹涌澎湃的复杂情感中，也自然少不了我自己对刻骨铭心的爱情的向往和期待。

——毛利华

加拿大著名作家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根据自己的在群山草原的经历写成的《西顿动物小说》风靡世界一百多年，感动了几代读者，其中也包括我。读《西顿动物小说》让我第一次看到了与常人眼中完全不一样的动物世界。在这里，狐狸不再只有狡猾，老鹰不再只有凌厉，黑熊不再只有凶猛，山狼不再只有残忍，这些野生动物在为生存而进行的斗争中，饱经磨难，历尽坎坷，但它们始终都保持着某些人类具有的高贵品质：忠诚、勇敢、智慧，百折不挠。它们是野性十足的飞禽走兽，它们更是具有传奇色彩的动物英雄。

——张一菲

第一次读《活着》，我震撼于一个生命的承载力和坚韧性。作家余华将一个人原本沉重的一生用轻松诙谐的语言娓娓地叙述，尽管让人忍不住潸然泪下，却分明感觉到一束灿烂的阳光从阴霾的罅隙间透过，温暖着湿润的心房。那个曾经堕落过的少爷，那个在死人堆里捡了条命的福贵，一次又一次用他的手掩埋着亲人的尸骨。每一个亲人的离去，都像是一场残酷的鞭策，使福贵痛至骨髓而愈加清醒。对一个人而言，活着和死去都是一件简单的事。但当活着的生命屡屡历经死亡的过程时，这个生命本身面临的不是毁灭就是涅槃。将所有深刻的苦难集合在一个人身上，纵然有些残酷，却也正突出了文字的震撼力和魅力。

——李欣

《红楼梦》读了一遍又一遍，她是我精神花园的常青树，是我心灵的避难所。步入社会后，我总有着太多的不如意，敏感的心屡屡受伤。每逢此时，我便如一只受伤的小鹿，逃到书房里，亮一盏孤灯，一颗心沉醉到红楼世界里，品味着大观园女儿的悲欢离合，欢喜着她们的欢喜，为她们的不幸而悲哀。这时，世俗的一切离我远去，什么人事纷争，什么虚名薄利，统统都抛到了九霄云外，心灵仿佛得到了净化。

——春秋亭外

“我与书的故事”征文

平凡之外

□未言(校报编辑)

16年前，她在镇上读高三。几乎两天一小考，三天一大考，就像上了发条的钟，一圈又一圈，仿佛永远也停不下来。

某天，从同桌那里借到了两本书——《平凡的世界》和《人生》。跟往常一样，等到晚上十点宿舍熄灯哨响，找个舒服的姿势趴在床上，把棉被拉过头顶，把《平凡的世界》平整地摊在枕头上，打开手电筒，一字一字读起来。刹那间，她兴奋得满脸发热，就像被什么东西点燃了一样。

一样熟悉的黄土地，一样熟悉的小乡村，一样穷苦的庄稼人，一样青春年少的

主人公……对这个从小在泥地里滚大的女孩来说，书中的每一个字、每一句话都牵动着一颗青春躁动的心。手电的光越发红暗，就要没电了，不甘心地使劲儿往手上磕一下，那升腾起的光亮过不了一会儿再次暗了下去。实在看不清了，艰难地翻过身，躺下，揉揉已经僵硬的胳膊肘，闭上眼，仍不愿睡。少平、红梅、少安、润叶、润生、晓霞、金波……一个个青春的面庞在她眼前闪现，她似懂非懂了他们的感情，模糊地知道了那个叫命运的东西。

在她读大一那年春节，母亲意外病倒。为了母亲的手术费，她求过人，她哭过，她恨过，她无助过，可她没

有彷徨，没有放弃。她每隔一两个月便花十几块钱坐上绿皮火车回家，喂母亲吃饭，帮父亲洗衣，看着母亲渐渐站起来，重新学会了说话，学会了走路。她不再有怨愤，而是心存感恩。

再读《平凡的世界》，她已为人妻为人母。经历过一些悲苦，也看过一些苦难，不复当年的青春年少。她对那些爱恨情仇已不过多纠缠，逃不过的亲情、友情、爱情，总有一种在，感动着，温暖着；她对一切的苦难看得淡了，更欣赏那份站在苦难里仰望幸福的勇气、追求梦想的执着，热爱生命，简单生活。

那个她，就是我。而这，是属于我的平凡的世界。

简简单单才是真

□李富晔(中学教师)

去年秋天，我接了一个让人头疼的班级。我越是急躁，班里的问题越是层出不穷，于是我的生活乱了阵脚。而遇到龙应台的《目送》之后，我变得沉静了许多，慢慢我懂得了简简单单才是真。

在《目送》中，我慢慢地了解到，所谓父子一场，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人生就是今生今世不

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。你站立在小路的这一端，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，而且，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——不必追。其实人生就是这样一场场的目送，目送春华秋实，目送时光流逝，目送亲人远离，目送学子升学，目送白云苍狗……

作为老师，总是要送走一批批学生；作为父母，孩子总要放飞。今天，学生

在自己的班级，孩子在自己的目光下，用爱他，关心他的理由，不允许他们谈恋爱，不允许他们看一些杂书，不允许带手机……但学生在长大，在不断挣脱老师的束缚，去拥有自己的天地，有时心的距离越来越远，并终会有一天，会走得很远很远，在这样的目送里，充满了亲情的温暖与不得不面对的离别与哀伤。生活需要淡淡，简简单单才是真。

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点燃我的青春梦

□黄阔登(军人)

那年，高考失利。我心灰意冷，几乎把所有的书都送进了废品收购站。只是舍不得那套小说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，于是，将它打进远行的行囊。

约翰·克利斯朵夫出生在德国莱茵河畔一个贫穷的音乐世家，很小就表现出了极高的音乐天赋，六岁开始在乐坛上崭露头角，十一岁时已经成为宫廷乐师。他生性正直善良、坚强自尊，并且始终执着追求真理和爱，因此他的成长历程充满了各种各样的磨难。

在远离家乡的城市打工，那些寂寞无人诉的时光里，只有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忠实地陪伴着我。

一个雷雨交加之夜，我读道：“真正的光明绝不是永没有黑暗的时间，只是永被黑暗所掩盖罢了；真正的英雄绝不是永没有卑下的情操，只是永不被卑下的情操所屈服罢了。所以在你要战胜外来的敌人之前，先得战胜你内在的敌人；你不必害怕沉沦堕落，只消你能

不断地自拔与更新。”这段傅雷先生为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写的序言，我不知读了多少遍，但那一夜，伴着不时闪起的雷电，我读得心都在颤抖。

我连那个月的工资都没要，回到老家报名参了军。离家时，我在背包里塞了两捆书，有在旧书摊收集来的复习资料，还有我的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。

新兵连训练强度大，一天下来让人筋疲力尽。每当想叫苦叫累的时候，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让我走进用文字构筑起来的那个特别世界里，“向前，向前，永远不要停”，它带给我的那份勇气犹如盛开在静静夜空中的火焰，闪着耀眼的亮光。

第二年，我考上了军校。

这些年，遇到许多困难和坎坷，我都步步坚定地走了过来，也无数次重温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，每次都有新的体悟，而有一点感受却始终没变，那就是它告诉我：只要不停下战胜困难的脚步，我们能做的还有很多很多，即使成不了让世人瞩目的大英雄，但我们至少可以做让自己骄傲的英雄！



插图 巴巴熊

一本书能影响一个人的一生，一本书能改变一个人的命运。沉静的阅读在今天已经越来越难得，然而只有阅读才能滋养我们的心灵。喜欢一本书，或者喜欢许多本书，只要发自内心，只要曾经有所感有所悟，不论是当下的新书还是过去的经典，都可以写出来与大家分享。

在你的成长历程中，哪本书对你的影响最大？请把你与它的故事写下来。下期征稿题目《我与书的故事》，篇幅无需太长，言简意赅千字文足矣。

投稿信箱：qlbook@163.com

征稿

在《呐喊》中成长

□鲍辉(公务员)

鲁迅先生的小说集《呐喊》，人民文学出版社1973年3月第一版，是我书橱里保存最久的一本书。我最初见到它时是上世纪70年代末，我刚上小学不久，这本书当时是我上中学的哥哥的宝贝。我的故乡是苍山南部的一个村庄，那时家中除了一年四季的地瓜干、地瓜干煎饼之外，便再无长物。父亲支持我们上学，但严厉反对我们花钱买课外书。记得哥哥买了本《新华字典》，用报纸包着藏在麦草做的屋檐下，唯恐被父亲知道。现在想来，这本《呐喊》大概是哥哥瞒着父亲去镇新华书店，又一次“对抗之旅”的成果。

上了中学不久，这本《呐喊》就进入我的书包，成为我形影不离的朋友。语文课本里的不少课文就选自《呐喊》，那时每当老师讲到鲁迅或鲁迅的文章，我就会拿出《呐喊》，再集中读一读先生的文章，就像当面聆听了先生的教诲，感到特别自豪和亲切。

《呐喊》中的主人公大都是作者“哀其不幸，怒其不争”的“弱势群体”，作者希望通过他们悲惨境遇的揭示引起人们“疗救的注意”，意在改造国民、唤醒和拯救我们这个民族。

《呐喊》一书使我受益良多。作为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中国一个落后乡村长大的孩子，能在家贫少书的青葱岁月通过阅读《呐喊》一书而接受大师思想的熏陶，长大后通过系统拜读先生的主要作品而长期被先生的人生态度、治学方法、爱国情怀所浸润，我感到十分庆幸。每当手捧这本书，耳边似乎总有先生那忧愤激昂的呐喊声在回响。

《雷锋日记》
照亮我的人生

□唐文胜(农民工)

1988年10月，我正在广州军区驻韶关的部队服役，一个偶然的机会与《雷锋日记》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当时，我所在的部队有一个不成文的规定：凡干部战士在省以上报刊电台发表8篇文章，年终可记三等功一次。得到这个消息，从小就有着功臣梦的我开始自修新闻采访和文学创作，利用课间抄理论，参加政治学习时装病偷着写作。那一年我在省级报刊发表了18篇文章，按照部队“惯例”，金灿灿的军功章正在向我张开笑脸。然而，基层说我家军事训练不认真，集体活动偷懒耍滑，受处分不知悔改，这样的战士怎能当功臣？于是我的三等功泡了汤。

面对这即将得到而又失去的军功章，我痛苦不堪，无形中对身边的领导和战友们表示了强烈的不满。部队领导特地给我送来了大叠书籍，信手一翻，其中有一本《雷锋日记》引起了我的注意。夜深人静，读着《雷锋日记》，心中似亮起盏盏红灯，有一句话让我牢记在心：“如果你是一滴水，你是否滋润了一寸土地？如果你是一线阳光，你是否照亮了一分黑暗？如果你是一颗粮食，你是否哺育了有用的生命？如果你是一颗最小的螺丝钉，你是否永远坚守在你生活的岗位上？如果你要告诉我们什么思想，你是否在日夜宣扬那最美丽的理想？你既然活着，你又是否为了未来的人类生活付出了你的劳动，使世界一天天变得更美丽？我想问你，为未来带来了什么？在生活的仓库里，我们不应该只是个无穷尽的支付者。”读着这些满含人生哲理的青春格言，面对身边奋斗不息的战友，陷在名利漩涡里不能自拔的我蓦然警醒：急功近利只能适得其反，只有脚踏实地，默默耕耘，无私奉献，才是一代青年应有的追求。明白了这个道理，于是我不再对天长叹，而是以一种积极进取的心态面对明天。

如今离开军营退伍走上社会已有20多个年头，每当我糊涂迷惘的时候，《雷锋日记》就像我人生旅途中一盏不灭的明灯，时时刻刻导航着我前进的方向，鞭策着我不断战胜虚荣和磨难，自律自强。